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ZENDAI PROPERTY LIMITED

上海証大房地產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55)

盈利預警

上海証大房地產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作出本公佈。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本集團預期其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將較二零一二年同期大幅減少。基於對現有資料之初步審閱，該減少主要由於並無錄得上一財政年度因出售附屬公司所得約827,000,000港元之一次性收益所致。

本公佈所載資料僅基於對本集團管理賬目進行之初步審閱而作出，而有關管理賬目並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及批准，現正由本公司核數師審閱中。有關本集團業績表現之進一步詳情將於本集團公佈其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業績時予以披露。

本公司股東及其他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上海証大房地產有限公司
董事
戴志康

香港，二零一四年三月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戴志康先生、王輔捷先生、左興平先生及湯健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朱南松先生、吳洋先生、徐曉亮先生及龔平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盧敏霖先生、賴焯藩先生、李文偉先生及蔡高聲先生。

* 僅供識別